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宋芑成  
電話：03-5216121#275  
電子信箱：04135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12395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五 (376580000A\_1140123955\_ATTACH1.pdf、  
376580000A\_1140123955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「114年度學校家庭教育教案  
研發及輔導特色活動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  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114年7月21日竹家字第1140000973  
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報名及獎勵方式簡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本市公私立學校教師皆可報名參加，每件作  
品作者人數至多3人，每人以參加1隊為限。

(二)獎勵方式：

1、特優：高國中錄取2名、國小錄取2名，共計4名，每隊  
頒發9,000元等值商品禮券，團隊成員每人頒予獎狀1  
張、記嘉獎2次。

2、優等：高國中錄取2名、國小錄取2名，共計4名，每隊  
頒發6,000元等值商品禮券，團隊成員每人頒予獎狀1  
張、記嘉獎1次。

輔導處 114/07/28 08:51



1140004037

有附件

3、佳作：高國中錄取3名、國小錄取3名，共計6名，每隊頒發3,000元等值商品禮券，團隊成員每人頒予獎狀1張、記嘉獎1次。

三、參賽表件請逕至「新竹市家庭教育中心」網站下載，並於114年9月30日(星期二)下午5時截止收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為建構本市學校教師優質家庭教育特色方案研發及推廣，請本市家庭教育中心於評選完畢後另案函報本府獲獎名單。

五、檢附原函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市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